

证券代码：835425

证券简称：中科水生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有关规定，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核查情况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自挂牌以来共发生过四次股票发行，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使用完毕，详见 2017-009 号、2018-027 号、2018-57 号、2020-053 等公告。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9 年 8 月 12 日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湖北省生态保护和绿色发展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 33,633,333 股，发行价格为 2.28 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 76,683,999.24 元。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4 日、2019 年 12 月 10 日分别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9-080）、《股票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2019 年 12 月 10 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勤信验字[2019]第 0068 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为 76,683,999.24 元。201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取得了《关于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5115 号），2020 年 1 月 6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份登记、挂牌并公

开转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第四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制定情况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于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63 号），要求挂牌公司建立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根据上述通知的要求，公司分别于 2017 年制定、2020 年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的内部规定，明确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用途范围、信息披露等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第四次募集存储情况

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均按要求存入以下指定账户：

户名：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8430188000078362

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武汉分行积玉桥支行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年度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四次募集资金累计使用 76,951,881.08 元，2023

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 目	2023年使用金额（元）
一、期初余额	201,867.37
加：利息收入	936.99
二、募集资金使用	202,831.36
其中：贷款本息	-
设备款	202,831.36
材料采购	-
项目分包款	-
劳务费	-
手续费	-
三、募集资金余额	0

公司此次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完毕，2023年6月21日，中国光大银行武汉积玉桥支行出具了销户证明。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武汉中科水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2日